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 函

地址：100056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73號
聯 絡 人：徐兆建
電子信箱：u274896@taipower.com.tw
連絡電話：(02)2322-9948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北區字第11580377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（8037798A00_ATTCH13.pdf）

裝

主旨：本處辦理「萬隆一次變電所改建土建統包工程(第二期)」（案號：6541451024）採購第二次招標公告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30 12:03:09

訂

處　長　　陳　　五　　和

線

列印時間：115/03/30 08:34

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5/03/30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13.32.16.3
	機關名稱	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
	單位名稱	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
	機關地址	100 臺北市 中正區 牯嶺街73號
	聯絡人	梁芯瑀
	聯絡電話	(02) 23229934
	傳真號碼	(02) 23962519
	電子郵件信箱	u501332@taipower.com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6541451024
	標案名稱	萬隆一次變電所改建土建統包工程(第二期)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64 - 電力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是，本案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167,000,000元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巨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**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** 是 **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** 否 **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** 是
	是否採用電子競價	否
	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3,800,00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3,800,000,000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	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5/03/30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是
	是否屬統包	是
	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	提供臺北市文山區之供電需求確保供電品質及提升穩定度。多目標變電所結合了一次變電所、辦公室、維護班、線務段、備勤房屋結合為一體，充分使用土地資源。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509元 系統使用費 51元 文件代收費 25元

	總計 585元
	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處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
	投標須知下載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5/05/04 12:00
開標時間	115/05/04 14:00
開標地點	100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73號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肆仟捌百萬元整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00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73號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詳附加說明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依本公司制訂標準規範辦理
	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是 依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幅度: 2.5%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
	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 具公司登記 2. 具商業登記 2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1.廠商僅允許單獨投標，並結合必要分包廠商參與投標。本工程不允許中國大陸地區廠商為投標廠商或分包廠商。 2.投標廠商成員為國內廠商者，應為政府核准登記合格並未受停業處分之甲等綜合營造業(經濟部商業司所編定之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為E101011)，並加入營造業公會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
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
廠商信用之證明	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

	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、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否 不訂定特定資格之理由： 廠商僅需符合上述基本資格即具備履約能力，免再訂定特定資格。
附加說明	1.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標函應於截標時間之前寄達、送達本處守衛室,逾期無效。 2.[押標金]：如以現金或電匯繳納請擇下列二帳戶之一交付款項： A·收款銀行：臺灣銀行（銀行代碼：004）公館分行 收款帳戶：9304-6541451024 帳戶帳名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B·收款銀行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（銀行代碼：050）營業部 收款帳戶：8278-6541451024 帳戶帳名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餘請詳閱投標須知十一、內容。 3.履約期限: 第1-1期：工期450日曆天。第1-2期：工期60日曆天。第1-3期：工期120日曆天。第2-1期：工期1750日曆天。第2-2期：工期240日曆天。第2-3期：工期210日曆天。第3期：工期60日曆天。第4-1期：工期120日曆天。第4-2期：工期120日曆天。第5期：工期20日曆天。第6期：工期50日曆天。第7-1期：工期30日曆天。第7-2期：工期30日曆天。第7-3期：工期30日曆天。 4.電子領標廠商以書面投標或電子投標時，均應檢附本標案之領標電子憑據，未檢附者，依政府採購法第50 條第 1 項規定，不予決標。 5.11月24日更正招標文件:投標須知、3.1需求書(建築)、3.3綜合施工處工房裝修工程需求書11.24、4.詳細價目表及相關附件11.24、工程圖樣，詳如公告修正對照表。開標日延至12月9日。 6.第二次招標修正之圖說內容屬重大變更，需有三家廠商投標始得開標。請廠商重新下載招標文件。 [其他] 1.餘請廠商自行詳閱圖說及附件內容。 2.開標日如逢天災等不定期放假時，順延至次上班日舉行。 3.上述金額均含加值型營業稅。 4.本處政風組電話：02-23418269。 5.經濟部「採購稽核小組」電子郵件信箱:ps.unit@moea.gov.tw。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是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　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 申訴受理單位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0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　部會署-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、電話：02-23971592、傳真：02-23971593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

			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